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melco-group.com>

(股份代號：200)

**有關 ENTERTAINMENT GAMING ASIA INC.
(前稱 ELIXIR GAMING TECHNOLOGIES, INC.) 之
進一步公佈**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2)條發表之公佈

謹提述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內容有關 Entertainment Gaming Asia Inc. (前稱 Elixir Gaming Technologies, Inc.) (「EGT」) 之若干股東向紐約南部地區的美國地方法院(「法院」)提交該申訴。該申訴乃針對(其中包括)本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EGT Entertainment Holding Limited (前稱御想集團有限公司)(「御想」)，以及本公司兩名董事何猷龍先生及鍾玉文先生。

本公司謹此公佈，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原告人(「原告人」)提交動議，以尋求修訂彼等之申訴的許可，並已連同彼等之動議遞交一項建議之第二修訂申訴。建議之申訴並沒有試圖就針對本公司或何猷龍先生之任何申索作重新申訴，而法院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基於欠缺司法管轄權而駁回所有有關申索。因此，本公司與何猷龍先生已不再是案中的被告人。

原告人之建議申訴就先前針對其他被告人(其中包括御想及鍾玉文先生)所主張之申索作重新申訴。御想及鍾玉文先生擬對被告人提出修訂許可之動議提出反對，若原告人獲准提交彼等之建議申訴，御想及鍾玉文先生擬尋求將之駁回。

本公司將於案件再有進展時發表公佈。

承董事會命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曾源威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何猷龍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徐志賢先生及鍾玉文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吳正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羅保爵士、沈瑞良先生及田耕熹博士。